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IRMINGHA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伯明翰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09)

第一批盡力配售事項完成

董事會欣然宣佈，根據盡力配售事項配售第一批盡力配售股份已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四日根據盡力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完成。合共250,000,000股盡力配售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經盡力配售事項擴大之已發行股本約6.43%)已按每股配售股份0.20港元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

謹此提述伯明翰環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二日、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刊發之公佈及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刊發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根據特別授權配售新股份。除本公佈另有指明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盡力配售事項完成

董事會欣然宣佈，根據盡力配售事項配售第一批盡力配售股份已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四日根據盡力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完成。合共250,000,000股盡力配售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經盡力配售事項擴大之已發行股本約6.43%)已按每股配售股份0.20港元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本身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並非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關連人士)。

盡力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扣除盡力配售事項之配售佣金、專業費用及附帶之其他開支後)約為49,000,000港元。

配售上述250,000,000股盡力配售股份後，仍可根據盡力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按盡力基準配售最多850,000,000股盡力配售股份。

本公司之股權架構

以下載列本公司於緊接盡力配售事項完成前及緊隨其後之股權架構：

股東	緊接盡力配售事項完成前		緊隨盡力配售事項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	股份數目	概約%
鴻祥管理有限公司 (附註1)	720,469,066	19.81	720,469,066	18.53
楊先生	185,452,800	5.10	185,452,800	4.77
致尊投資有限公司 (附註2)	163,800,000	4.50	163,800,000	4.21
劉星成先生	453,237,000	12.46	453,237,000	11.66
盡力配售股份承配人	—	—	250,000,000	6.43
其他公眾股東	2,114,794,534	58.13	2,114,794,534	54.40
總計：	<u>3,637,753,400</u>	<u>100.00</u>	<u>3,887,753,400</u>	<u>100.00</u>

附註：

1. 鴻祥管理有限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並由執行董事楊先生全資擁有。
2. 致尊投資有限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並由執行董事許浩略先生全資擁有。

承董事會命
伯明翰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許浩略

香港，二零一一年五月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楊家誠先生、許浩略先生、Steven McManaman先生、李耀東先生、陳順華先生、葉泳倫先生及王寶玲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陳偉強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鄭健民先生、邱恩明先生及周漢平先生。